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邬巧莹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邬巧莹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邬巧莹女士已完成工作交接，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辞职后，邬巧莹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邬巧莹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谨有序地推进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三会治理、合规运作等各项证券事务工作，为公司规范治理及持续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邬巧莹女士在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与卓越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邬巧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特此公告。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